

风清气正 引领网络空间

增强自我约束——培养文明上网习惯

《人民日报》一篇《网络不是法外之地》一文一经刊出,立即引起社会各方关注,不得不说明如今的网络已经无处不在影响着我们的日常生活,但是,就算网络再随意,也需要约束,不仅要出台相关的法律制度,更需要每一个网友的自我约束。网络《安全法》草案公布了,从此以后,我们在网上的各种言行,也有了法律层面的约束。但是,就如同我们的文明城市创建,网络文明更需要的是我们的自我约束。净化网络环境,要从个人入手,增强自我约束、增强自制力。对于网络中那些色情和暴力信息,一定要做到不去看、不去想,做到不参与、不传播。要及时发现那些危险的言行,做到理性地认知,有效地制止,杜绝二次传播,造成更大的危害。

为这些造谣、传谣行为和造成的恶劣后果埋单呢?毫无疑问,是谣言惑众者和妄言泄愤者。这件事情给了我们深刻的教训,也许在我们所谓的宣泄情绪的真情里,会不经意地伤害到别人,也许在我们理直气壮的捍卫自己权益的时候,也会侵害别人的权益。我们听过的网络谣言太多了,看过的网络伤害事件也太多。有时候常常感叹,先辈曾教育我们,要礼貌,真诚待人,但是有时候因为有一张叫作网络的挡箭牌,一些人开始焦躁、冲动和不理智。

以往,我们总觉得网络上的信息是快餐,是速食,偶尔为之,可不求营养。但随着互联网+模式的兴起,购物、打车、吃饭,甚至是就医、就学都开始依赖网络的时候,你会不会担心,电脑被盗隐私泄露;网络暴力发生在自己身上;不法分子通过网络来诈骗等等。网络安全对我们的生活实在是太重要了,但是光有法律制度的保障还是不够,除了要打打击违法犯罪,作为网民的我们,规范自己的一言一行,也是对净化网络环境的最大帮助。上网不要乱说乱写,要做到网上网下言行一致,形成良好的道德行为规范。理清网络言行的边界,还网络一片净土,让网民真正享受到网络的自由。因为没有理性和约束这对“翅膀”,自由的鸟儿飞不高。上网也要讲究健康,聊天要文明,内容要健康,屏蔽不良信息。平时注意多发布正面信息,扩散正能量,给人们的生活带来美好、增添活力。

尊重个人隐私——尊重他人也是尊重自己

从明星隐私照被泄露曝光给娱乐圈蒙上了一层不光彩的色彩,到郭文珺寻父引爆网络,网友呼吁尊重隐私,无疑是对网络时代信息安全的问题提出了严峻的考验,隐私也应当也必须受到尊重和保护,如何保护个人隐私以及不侵犯别人的隐私,值得每个人思考和注意。

在网上很容易泄露各方面的信息,信息泄露造成的后果非常严重,不可掉以轻心。要学会保护好个人信息和隐私,防止个人信息泄露。尤其是个人隐私必须保密,泄露出去必将妨碍你正常的生活,甚至对你的人身、财产安全构成威胁,造成恶劣的影响。

互联网充斥众多不同类型的网站,大大小小、不计其数,可以做一个分类,根据其重要程度、敏感程度、安全程度分别设置不同的密码,并且要求密码要有一定的复杂度,否则很容易被攻破,隔段时间就修改一下。当你要登录到一些高敏感度的网站,比如:各大银行的网站需要进入个人网银进行一些操作的时候,或者登录自己的个人网页、博客的时候,此类网站已经涉及了个人隐私甚至是财产的问题,所以,必须要核实清楚域名以及安装安全证书,确保其安全性,并避免使用免费WiFi接入网络。浏览某些网站的时候要多留心,不要看着弹出个什么广告都去点,更不要看着一些新奇的内容或链接就进去看,避免中毒,避免陷入木马陷阱。

马陷阱。

另外,不管是在网络里还是现实生活中,对他人的隐私,我们都应尊重,如果侵犯他人隐私,是犯法的。如今,网络隐私泄露其实就发生在我们身边。有媒体报道,一名在校大学生喜欢逛贴吧,因为和一位陌生的吧友不和,被对方贴在学校贴吧里面,有照片,还附上了侮辱性文字,可以想象这对个人名誉心理是多么大的损害,这名学生险些轻生,最后报警才解决此事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》第101条规定:“公民、法人享有名誉权,公民的人格尊严受法律保护,禁止用侮辱、诽谤等方式损害公民、法人的名誉。”公民的名誉权受到侵害了,有权要求停止侵害,恢复名誉,消除影响,赔礼道歉。另外,根据《刑法》第246条规定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、捏造事实诽谤他人,情节严重的,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、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。

在坚持以人为本的现代,我们要高度重视对个人隐私的保护。尊重别人的隐私是道德的期盼,我们应该树立隐私意识,矫正不尊重他人隐私的若干陋习并强化责任与信誉意识。保护公民的隐私权,有助于树立良好的社会道德风尚。文明发言,共同反对网络暴力,反对人肉搜索,尊重别人,也是尊重自己,尊重别人的隐私,也是尊重我们自己的隐私。

互联网已成为人们获取信息、娱乐生活、互动交流的重要平台,它渗透到社会的方方面面,并深刻地改变着人们的生活方式、行为习惯和价值观念,而网络文明是社会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。在信息传播速度极快、信息量庞大冗杂的今天,网络在使人们生活更加便利的同时,也带来了一些前所未有的问题……

网络空间不是一片净土,在网上有很多的“垃圾”,比如网络谣言、网络暴力、网络犯罪,网络语言暴力更是一个突出方面。有的人把互联网当作宣泄不良情绪的平台,在网上言语粗俗和低级,很多未经核实的信息轻信盲从,随意传播。网络不是法外之地,网络环境亟待净化,各方面应果断出击。人民群众自身更是要自觉抵制不良信息,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,有理想、有底线、有坚守,传播正能量,积极向上净化网络环境,说文明话、做文明事,让我们的网络空间绿色文明、生活环境更加温暖美好。

辨识网络谣言——造谣可耻 信谣可悲

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和互联网用户的普及,我们很大一部分的生活融入到网络中,我们在网上购物、获取百度信息、咨询、娱乐等。网络同时也成为影响巨大的新媒体平台,网络迅速、及时、简易等方面的特点快速促进社会信息的流通。但同时也会导致网络成为滋生各种谣言的放大镜,引起一系列的连锁反应,对我们的生活和社会引起巨大的负面效应与危害。比如,在网上会有一些人恶意散播谣言,很多未经核实的信息,轻信盲从,随意去传播,损害公众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。就像前几年甘肃兰州出现的食盐“涨价停产”谣言,引发了新一轮抢购风波。部分市民轻信谣言,开始大量购买食盐,很多商场、商铺的食盐被抢购一空。抢购到盐的人短期吃不完造成浪费,而真正需要盐的,尤其是一些餐饮机构,又因抢购买不到盐。与事实偏差较大或完全相反的谣言谎话,借助网络和个别不负责任媒体的传播,很容易误导不明真相的网民,损害许多公众的利益。

网络谣言之所以能够传播,很大程度上是谣言的制造者利用了一些人的心理弱点。有些人喜欢求新、求奇,常常抱着“别人不知道我知道”的心态,以寻求刺激;有些人则是从众心理,“别人知道的,我也应该知道”;当然还有一些人的素质不高,

缺乏基本的分析能力和判断能力,即使有些谣言毫无逻辑、漏洞百出也信以为真。对此,民众要善于理性思考,用事实说话,纠正偏差,不信谣、不传谣。让流言止于智者,减少谣言扩散和滋生的空间。有些网络谣言可称得上是“妖言”,极具蛊惑性和危害性。它利用人们的心理弱点,如同引诱人们吸食毒品一样,慢慢地让人“上瘾”,麻醉人的神经,扰乱人的生理功能,让人的心理也变得越来越不正常、不健康,进而破坏家庭、诱发犯罪,败坏社会风气,危害社会正常秩序。

互联网不是法外之地,这是一个常识。随着互联网与经济社会联系的日益密切,网络不再是虚拟空间,而是现实生活的一部分,是现实生活的延伸。在互联网中活动的每个人,在现实生活中都能一一找到对应。恶意编造传播网络谣言,对现实生活造成的冲击真实可感,一点也不虚拟。

对待网络谣言,全社会应该同仇敌忾,达成零容忍的共识。谣言是社会公害,与每个人有关。一方面,要加大法制宣传教育力度,提高公民素质,在全社会范围内形成造谣可耻、信谣可悲的共识,每一个公民都要做到不造谣、不信谣、不传谣,都要敢于辟谣,和造谣者针锋相对,不让造谣者兴风作浪、蛊惑人心。

别“任性”发言——积极发声维护法律红线

网络时代人人都是“麦克风”,人人都可以通过互联网来发表意见、表达见解,甚至人人都可以成为“意见领袖”。但如今很多非理性的跟帖评论正在扰乱着信息传播秩序,破坏着网络舆论生态。跟帖评论乱象发生在网上,但却是现实世界的真实映射。映射的是某些人在公共空间肆无忌惮的拙劣表现,映射的是逾越法律和道德底线的无礼之举。跟帖评论绝不是可以信口开河、无所顾忌的简单个人行为,跟帖评论的平台也不是无人过问的“法外之地”。毕竟,个人在网络上的每一次发言、每一个举动都在公众的注视之下,都有可能对公众造成误导和不良影响。所以,网络跟帖评论首要的就是要守规矩、顾大局。

由于虚拟网络与现实社会的差异,让人产生“错觉”,以为可以在网上随心所欲地发表言论而不会受到法律制裁。有些网民借跟帖评论之机传播网络谣言、散布污言秽语、发布违法信息,甚至还出现故意通过网络跟帖评论的形式发布不恰当

言论去左右视听、影响舆论、非法牟利的“网络水军”。这些现象的存在,不仅损害了健康的网络生态,也与法治国家的要求不相适应。若任由这些无视法律法规的行为存在,跟帖评论将可能成为整个网络空间的一大“污染源”。网络是个开放的平台,网络语言也是五花八门,网络跟帖更是“仁者见仁,智者见智”。我们在网上跟帖留言,主要是表达观点,是要获得相关部门、相关人员的认可,是为了解决问题,保证跟帖的有效性,而不是仅仅为了在网上刷存在感。文明、理性的跟帖是保证网络跟帖秩序行之有效的基本前提,也是一个成熟网民应该具备的基本素质。文明上网,是对每一位网民的基本要求,我们在进行跟帖评论时,需要做到谨慎表态、理性发言。但仅做到这些远远不够,这就要求我们,不仅要自己以身作则、坚守文明底线,更应担负起监督他人之责,不仅要给自己维权,还要主动帮别人维权,对一切“故意跑偏”的跟帖评论,要敢于从正面积极发声。

·评论·

让主流价值成为网络风向标

由于网络文化的独特隐蔽性,大量的低俗内容潜移默化的改变了人们的道德观和价值观,对现实社会造成了极大的影响。净化网络环境,构建网络文明已经迫在眉睫。

首先,网络作为“第四媒体”,目前,在我国已成为公众传递信息、表达意见、评议时政、释放情绪的主渠道。无数事实证明,网络上一个小小的细节可能会引起许多重大过程的变化。因此,网络从业者一定要具有高度的责任心,在网络内容、传播手段和经营模式上强化责任意识。有关部门也应加快网络立法和法律监管步伐,运用法律手段加强对网络运营和网络产品的监管,尽快实行网络、手机实名制,确保有线、无线上网的身份认证;建立和完善网络分级管理体制与青少年网络保护法律体系,根据不同的受众对象,赋予网络经营者不同的经营权限。

其次,网络是一个平台、一个工具随时随地,无处不在,它不仅有着海量的信息并且有着大量的链接。

从这一点来说网络发展的本身已成为社会环境的一部分。因此,加强网络社会监督越来越显得重要和必要。网民的相互监督也不失为净化网络环境的好方法。网络发展趋势如何?网站发展情况怎样?网民是第一知情人。政府的有关部门应不定期举行“网络文化服务大家谈”活动,让网民自己谈网络的事,网络虚假信息、中奖骗局、制造和传播谣言、低俗内容等就难有立足之地。

要让互联网发挥向上向善的本质作用,摒弃低俗、媚俗和低级趣味,必须要“锄草”“育苗”双管齐下。从另一个角度看,网络直播、网络视频乱象也暴露出优秀文化内容供给不足。文化部门和企业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导向,引导、鼓励、生产出符合网络文化传播规律,广大网民喜闻乐见、内容健康、积极向上的网络文化作品,牢牢占据这块文化阵地,把各种乱象“挤”出去,真正让主流价值内容成为网络的风向标,让积极向上的健康文化火起来,共同维护和发展绿色网络空间。



本版稿件由本报记者 祝琪尧 采写
 本版策划 戚凯慧

